

◎完整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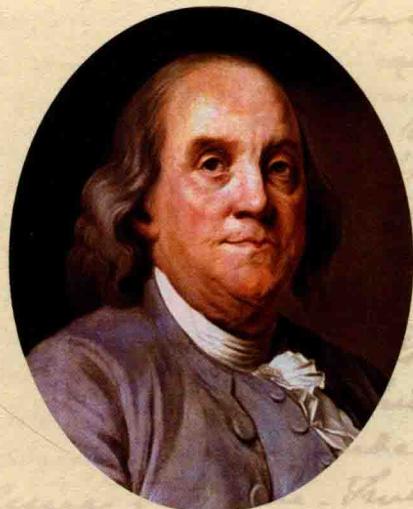
上册

本杰明·富兰克林自传

令人难以置信的青年奋斗史

(1706年—1757年)

the
compleated
Autobiography
by
Benjamin Franklin



【美】本杰明·富兰克林著 韩静媛译



WUHAN UNIVERSITY PRESS

武汉大学出版社

本杰明·富兰克林自传

(上册)

【美】本杰明·富兰克林 著

韩静媛 译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本杰明·富兰克林自传. 上册 / (美) 本杰明·富兰克林著 ; 韩静媛译. — 武汉 : 武汉大学出版社 , 2018.2

ISBN 978-7-307-19896-8

I . 本… II . ①本… ②韩… III . 富兰克林 (Franklin, Benjamin 1706-1790) — 自传 IV . B712.3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7) 第 310741 号

责任编辑：黄朝昉

责任校对：许 婷

版式设计：苗 薇

出版发行：武汉大学出版社 (430072 武昌 珞珈山)

(电子邮件：cbs22@whu.edu.cn 网址：www.wdp.com.cn)

印刷：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

开本：710×1000 1/16 印张：12 字数：130 千字

版次：2018 年 2 月第 1 版 2018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307-19896-8 定价：39.80 元

版权所有，不得翻印；凡购我社的图书，如有质量问题，请与当地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。

目 录

第一部分 001

- 第一章 自传缘起 003
- 第二章 身世与童年 005
- 第三章 学徒生涯 013
- 第四章 独闯费城 024
- 第五章 重归故乡 033
- 第六章 欧洲之行 044
- 第七章 创业历程 057

第二部分 079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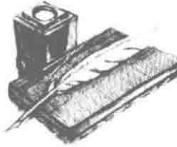
- 第一章 续传缘起 081
- 第二章 发展图书馆 088
- 第三章 修身立德 091

第三部分 105

- 第一章 再续自传 107
- 第二章 文化传播 111
- 第三章 投身社会公益 118
- 第四章 对法战争 150
- 第五章 英国之行 171



1771 年，作于特怀福德，圣阿萨福主教宅



第一章 自传缘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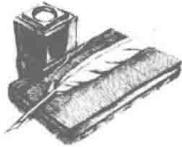
亲爱的儿子，

我素来乐于搜集有关家族祖辈的逸闻趣事，哪怕是只言片语。或许你还记得，我们同住英格兰的那些时日，我曾奔走各处，专程去拜访家族中仍健在的亲属。我想你可能亦有兴趣了解我的身世，这其中还有许多事你从未听过。眼下我在乡下休息，正好有一整周闲暇时间，便坐下来将这些经历写下来告诉你。除了与你分享，我这样做还有其他缘由。我出身底层，生长于清贫之家，多年过去，倒也在世上挣得些许财富和声名。承蒙上帝恩典，这幸运甚至一直伴随我至今。子孙后代或许想听听我的为人处世之道，在日后相似的境遇中，得以作为参考之用。每每念及这份运气，我便不禁感慨，如果能重新选择，我依然会义无反顾地从头至尾再走一遍，只有一个小小的要求，就是希望像作家在再版时那样，有机会改正初版中的错误，或许还能将某些境遇变得更顺遂些。即便不能遂愿，我也乐意重新再来一遍。当然，这个愿望注定是无法实现了，而与之最接近的方式则是回忆人生的种种过去。为了将这记忆保存得更久，



则需要把它们一一记录下来。如此回忆起来，自然难免像老人一样沉湎过去，长篇大论，絮絮叨叨。年轻人出于对长者的尊重，都免不了要表现出认真听的态度，而写作则能避免这样的尴尬。读，或不读，任由君定。最后，写作一事也可大大满足我的虚荣心。（这一点我还是承认的好，反正即使说没有点虚荣心在其中，也不会有人相信。）实际上，我时常听到或读到一些这样的开场白：我可以毫不夸张地说……后面紧接着就是自吹自擂的说辞了。人们自己多多少少都有些虚荣心，而又厌恶别人的自我夸耀。我对这种虚荣心倒是宽容看待，因为我相信怀有这一心理，对其本人还有与其交往的人也是不无益处的。所以，如果一个人感谢上帝赐予他虚荣心，倒也不算是什么怪事。

提及对上帝的感恩，我谦卑地以为，过往人生的种种福分，均是他的恩赐，是上帝指引我找到通向幸福的路径。我虽不能认定这幸福能一直伴随左右，却常怀希望，同样的恩典仍能降临到我身上：或是继续享受幸福，或是像他人一样遭遇苦难时助我度过性命攸关的考验。未来命运如何，只有上帝知晓；即便是苦难，也是上帝的福泽恩赐。



第二章 身世与童年

我的家族

我有一位同我一样乐于搜集家族逸闻趣事的伯父，有一次他给我一些有关家族先辈的笔记资料。我从这些笔记中得知，族中先人都在位于北安普顿郡艾克顿教区的同一个村庄居住，拥有三十来亩田产，并以打铁为副业。居住时间可考的有三百年，往前还住了多久，就不得而知了。从前，“富兰克林”还不是姓氏，还只是某一个人群阶层的名称。或许从它被当作一个姓氏来用开始，先辈们就在这片土地上生活了。

若不是有铁匠这门生意传下来，这片小小的地产或许也不会维持这么久。直到我伯父那个时候，家里一直是长子继承打铁的手艺。父亲和伯父也不例外，都叫各自的长子去做铁匠。艾克顿教区的地区户籍簿上，只有 1555 年后的出生、婚嫁和丧葬记录，之前的情形就不得而知了。我从中得知，我是五代人以来最小儿子的小儿子。我的祖父托马斯生于 1598 年，一直居住在艾克顿，直到年事渐长，力



不从心，无法继续铁匠的营生，才退休搬到牛津郡班伯里，和儿子约翰同住。约翰是位染匠，我父亲也曾在他的手下做过学徒。我的祖父在那里去世，并安葬在那里。我们在 1758 年时曾去扫过墓。他将艾克顿的宅子留给了长子托马斯，后来他的长子又把地产留给了自己的独生女。她丈夫费希尔是韦灵伯勒人，后来他们把这片产业卖给了伊斯泰德先生，如今已是那里的庄园主了。

祖父养大了四个儿子，分别是：托马斯、约翰、本杰明和约西亚。我手边暂时没有他们的资料，所以只能凭借记忆告诉你。当我离家时，如果我的材料没有遗失，你可以在那里面找到更多的生平细节。

托马斯跟父亲当了铁匠，但他天资聪颖，得到当地教区有名的士绅帕尔默的赏识和鼓励，他的所有兄弟们也都受到过帕尔默的鼓励。后来，他成为一位公证人，在当地颇有名望。此外，他还在当地，北安普敦郡以及自己的村子中，大力倡导公益事业。凡此种种，都在艾克顿地区广为人知。与此同时，他还得到了哈利法克斯勋爵的大力支持。1702 年 1 月 6 日，他与世长辞，四年后的同一天，我出生了。我还记得当初在艾克顿族中长辈每每同你提及他的秉性为人，都令你觉得他同我的性格惊人地相似。也难怪你会说这简直就是灵魂转世。

约翰是位染匠，应该是给羊毛染色的。本杰明是丝绸染匠，在伦敦当学徒，天资聪颖。在我年幼时，他来到波士顿，投奔我父亲，我们同住了几年，所以我对他印象颇深。他很高寿，身后留下了两卷手稿，后来传到了我手里，都是些他写给亲人、朋友的小诗。

他发明了一种速记法，也曾教过我，但我久不练习，渐渐生疏，几乎已完全忘记了。我父亲同他非常好，便用他的名字为我取名。



他非常虔诚，凡是有名的牧师来布道，他都积极参加，用自己的方法记录下来，渐渐地积攒了不少笔记。他还关心政治，虽不身居高位，但尤爱讨论大局问题。我在伦敦时，得到了他搜集整理的 1641 年到 1717 年的时政手册。从编号上看，已经丢失数卷，现存的有八卷对开本，还有二十四卷四开本和八开本。这些资料是从一个旧书商那儿买来的，我曾是他的顾客，他知道了我是谁，便把这些手册带给了我。叔父应该是在来美国前把这些都留在了伦敦。至今，已经大约五十年了。在书边他还加了许多注释。他的孙子萨缪尔·富兰克林如今依然在波士顿生活。

我们的家族颇为普通，早早皈依了改革后的新教。祖辈在玛丽女王在位时就一直是新教教徒。由于反对教皇制度，时常会有被迫害之虞。家中有一本英文版《圣经》（天主教的《圣经》是拉丁文版的），为了把书藏到安全的地方，他们把书打开，用带子绑到一条折叠凳的底部。每当曾祖父要给全家朗读《圣经》时，便把折叠凳翻过来放在腿上，隔着带子翻阅。同时还会留一个孩子放哨，看到教会法庭的人来了就通知我们，这时候曾祖父就会重新把折叠凳翻过来，《圣经》就又好好地藏着了。这是我从本杰明伯父那里听来的。之前整个家族一直都信奉国教。大约在理查二世末期，有几位牧师因为在北安普敦开展地下宗教集会，不信奉国教，后遭驱逐。本杰明和约西亚追随了他们，至死不渝，而家族其他成员依然信奉国教。

小学时光

父亲约西亚年纪轻轻便成家了。1682 年，他带着妻子和三个孩



子定居在新英格兰。当时法律还不允许私自进行宗教集会，集会常常遭到骚扰。父亲的朋友中很多决定移居新英格兰，父亲也打算一同前往，希望在那里能获得宗教信仰自由。在新英格兰，父亲同这位妻子生了四个孩子。后来他的第二任妻子又生了十个孩子，一共十七个。我记得全家坐在一起吃饭的时候见过其中的十三个都已成年，各自成家。我出生在新英格兰的波士顿，是家里最小的儿子，下面还有两个小妹妹。我的母亲是父亲的第二任妻子，叫爱比亚·福尔杰，是彼得·福尔杰的女儿。外祖父是新英格兰最早一批移民。如果我没记错的话，科顿·马瑟在《美洲基督教史》中称赞过他，称其为一位虔诚而博学的英国人。听人说，外祖父也写过一些小诗，但只有一首发表，出版多年后我才看到。那首诗作于1675年，是用当时时兴的手法写的，写给当地政府。诗中他代表受迫害的浸礼会、教友会和其他教派，呼吁信仰自由，认为印第安战争和种种灾祸都是宗教迫害的恶果，是上帝对十恶不赦之罪的判决和惩罚。所以他大声疾呼，呼吁废止这些不人道的做法。在我看来，这首小诗写得气魄十足又简洁流畅。前面几行已经不记得了，但我对最后六行印象深刻，大意是说明他的批评出于善意，所以并不会隐瞒自己的真实身份。

我从心底憎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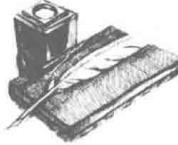
匿名诽谤之辈；

所以，

我定要写出我的姓名：

修柏恩镇的彼得·福尔杰，

我是你们真正的朋友，胸怀坦荡。



我的哥哥们都当了不同行当的学徒。父亲准备让我到教会供职，所以我在八岁那年被送到文法学校念书。我幼年早慧，很小就会读书（我自己甚至都不记得是什么时候识字的了，想必真的是非常年幼）。父亲的朋友们都说我将来一定会有出息，更坚定了他让我念书的想法。本杰明伯父也十分赞同父亲的做法，并且提议说，如果我肯学他的速记法，他就把所有的速记布道笔记送给我。我在文法学校念了不到一年，成绩越来越好，从中游水平到名列前茅，跳级到二年级上课，甚至计划年底要升到三年级去。但父亲肩负着养活全家人的重任，生活之外要想再额外负担我的大学费用，实在不易。而且，他还当着我的面同朋友谈起过不少上过大学的人生活也并不乐观。所以，父亲便改变主意，让我退学，转到一所教授算术的专门学校。那所学校是由知名人士乔治·布朗内尔开办的，颇为成功。他的教学方法以宽容鼓励为主。在他的教导下，我练就了一手好字，但算术仍毫无进步。十岁那年，我被带回家给父亲的蜡烛肥皂生意帮忙。早先他并不从事这一行，但移居新英格兰后，发现此地染匠生意冷清，无法维持生计，便改行做蜡烛肥皂生意了。我就帮忙剪蜡烛芯，灌蜡烛模，有时还帮忙照看店面，跑跑腿。

我不喜欢这门生意，一心想去出海，但父亲坚决反对。好在我们就住在海边，倒也可以常常去海边玩耍。故此我水性极好，而且还学会了驾船。每次跟其他孩子一起在船上玩耍，我总是他们的头儿，特别是在遇到危险的时候，不过有时也会带出麻烦来。我想举一个例子，这件事情表现出我打小就有强烈的公益精神，虽然当时那件事做得并不妥当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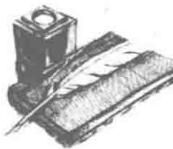
蓄水池的边上有一片盐滩沼泽地，涨潮的时候我们常常站在边上



捉鲦鱼。时间一长，池边就被我们踩得泥泞不堪。为了方便站立，我提议建一个码头。我带着同伴们找到了一堆石头，这是为沼泽地附近一个房子建设施工准备的，我们用来建造码头正合适。于是，等天一黑，工地上工人回了家，我便集合一群小伙伴热火朝天地干了起来，简直就像蚂蚁搬家一样，甚至两三个人搬一块石头，最后把所有的石材一扫而光，筑起了我们自己的小码头。第二天早上，工人们惊讶地发现那些石头全都不翼而飞，便去追查，结果发现是被我们用来盖码头了。我们自然逃不掉，被找上门来。我们都各自的好父母好一通训斥。虽然我极力辩解我们的小工程如何实用，但父亲却教育了我，使我明白靠不诚实的行为得来的东西是无益于自身的。

父亲的墓志铭

我想也许你也愿意更多地了解我的父亲。他中等身材，体格健壮，身材匀称。他十分聪明，不仅通晓绘画，而且略懂音乐，歌声嘹亮动听。忙碌一天之后，他会在晚上一边拉小提琴，一边唱圣歌，令人心旷神怡。他还懂得一些机械知识，能熟练地使用其他行当的工具。不过，最了不起的是：不管面临任何问题，无论私事公事，他都能全面而恰当地理解，并做出最正确的判断。他一生从未出任公职，家里有众多子女需要养活和让他们接受教育，家境自然颇为拮据，要全身心扑在家里的生意上。但一些当地有名望的人物却会时不时登门拜访，请教他关于镇上和教区上重要问题的意见。对父亲的建议，他们总是颇为看重。有人还常常就私人问题来拜访父亲，请他出主意，主持公道，充当仲裁人。



只要有空，他就喜欢邀约一些志同道合的朋友、邻居，围桌而坐，边吃边聊。饭桌上的话题也是他用心挑选过的，力图让孩子们明白事理，获得教益。他用这种方法让我们明白日常生活中的善良、正义、明智。这样，我们就很少留意桌上的餐饭味道如何，是否合乎时令，合不合胃口等等这类琐事。自然而然，我对这些事情从小就不关心，山珍海味亦或是粗茶淡饭，我都不在意。到了今天仍是如此。甚至，饭后几个钟头过去，我就很难记得今天到底吃了什么。这点倒是在旅途中很方便：同伴常常因为口味挑剔，遇到食物不合胃口，便颇为烦恼，而在我这却不成问题。

母亲和父亲一样，身强力壮，一辈子生养了十个子女。在我记忆中，父亲和母亲从来没有生过病，除了正常的年老体衰。父亲享年八十九岁，母亲八十五岁，去世后合葬在波士顿。几年前我在他们的墓前立了一块大理石碑，并刻下这样的铭文：

约西亚·富兰克林

与其妻爱比亚

长眠于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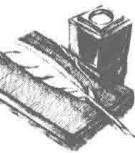
相伴五十五载

相亲相爱

未继承家族丰厚之产业，亦无收益丰厚之职业

一生勤恳劳作

承蒙上帝恩典



本杰明·富兰克林自传（上册）

养育整个家庭

抚养十三位子女及七位孙辈至成人

声誉良好

观者可以此自勉

敬业勤勉，笃信上帝

约西亚虔诚、谨慎

爱比亚贤良、忠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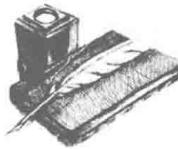
幼子心怀感念，特立此碑，追思千古

先父约西亚·富兰克林

1655年，生；1744年，卒，享年89岁

先母爱比亚·富兰克林

1667年，生；1752年，卒，享年85岁



第三章 学徒生涯

嗜书如命

我如此唠叨了些离题的话，看来确实是老了。从前我的文章还颇有章法，有条有理。不过，老了也有好处，在私人聚会上，倒也不必像参加社交舞会那样刻意打扮。自然随意就好。

言归正传：我跟着父亲做了两年生意，那时我已经十二岁。哥哥约翰原本学的是这门行当，但结了婚，就搬到罗德岛上，自立门户了。显然，我就得顶替他的位置，做一个蜡烛工匠了。可我那时仍不喜欢这一行，父亲担心如果不帮我找到一个更合我意的行当，恐怕我就会像我哥哥约瑟那样离家出走，到海上航行。这件事令父亲十分苦恼。于是，他常常带我一起到外面走走，带我看木匠、泥瓦匠、车工和铜匠这些活计，希望发现我的兴趣所在，再帮我物色一个职业，得以在陆地上谋生。也就是从那时起，我便喜欢上了观察能工巧匠如何熟练地使用他们的工具。我从中学到了不少有用的东西。如果赶上家里有活，工匠凑巧来不了时，我就帮忙做些零碎的活，有时